



联合国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Distr.
LIMITED

FCCC/SBI/2004/L.16 / Add.1
13 December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附属履行机构

第二十一届会议

2004年12月6日至14日，布宜诺斯艾利斯

议程项目6

《公约》第六条

《公约》第六条工作进展的审查

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

增 编

附属履行机构的建议

附属履行机构在第二十一届会议上决定建议缔约方会议第十届会议通过下列决定草案：

决定草案__ / CP.10

关于《公约》第六条的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 以及加强执行的方法

缔约方会议,

回顾《公约》第六条,

还回顾第11 / CP.8号决定,

注意到关于《公约》第六条执行进展的报告,¹

重申气候变化宣传活动的水平和性质继续受各国情况和能力的制约, 并且许多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在计划、协调和执行可持续教育、培训以及公共宣传计划方面仍然缺乏机构、资金和技术方面的能力,

还重申区域、次区域和国家讲习班是交流经验和教训的宝贵论坛,

确认需增加获得全球环境基金对第六条活动的资助的机会及其知名度,

审议了附属履行机构第二十一届会议的建议,

1. 确认:

- (a) 一些缔约方在计划和执行第六条活动、评估具体需要、确定主要障碍等方面已经取得了经验, 并且许多缔约方已经吸取了国家经验;
- (b) 在一些发展中缔约国, 公众对气候变化及其影响的了解非常少, 为改变这种情况缔约方需要做很多的工作;
- (c) 一些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社区组织以及私营和公共部门正积极努力提高对气候变化的原因、影响以及适应和减缓方面的认识 and 了解;
- (d) 分享吸取的经验和教训, 确定国际和区域合作的具体机会, 与所有经济部门建立伙伴关系至关重要;

2. 请有能力的缔约方和国际组织向区域、次区域和国家讲习班以及开发和建立信息网络交换所提供支持;

3. 敦促全球环境基金继续进行工作, 增加获得第六条活动资助的机会及其知名度, 并且在提交给缔约方会议的报告中提供关于第六条活动的情况;

¹ FCCC/SBI/2004/15。

4. 请未列入《公约》附件一的缔约方（非附件一缔约方）以及经济转型缔约方在提交给全球环境基金要求得到资助的常规项目中，强调第六条的组成部分；
5. 请缔约方在执行能力建设活动的范围内制定第六条的活动；
6. 鼓励缔约方确定并利用现有的次区域和区域资源，包括有效的组织和专家、成功的计划和倡议、以及与区域和国际伙伴的合作协定；
7. 确认新德里工作方案经证明是指导国家自主性行动的适当框架；
8. 决定新德里工作方案应继续指导缔约方执行《公约》第六条；
9. 还决定于2007年全面审查新德里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
10. 要求缔约方在国家信息通报中如有可能继续就执行新德里工作方案的努力作出报告；
11. 请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就对第六条工作方案作出回应方面取得的进展，向秘书处提供情况；
12. 要求秘书处在国家信息通报所载信息以及其他信息来源基础上，就缔约方执行《公约》第六条取得的进展，为附属履行机构第二十七届会议（2007年11月）起草一份报告，并且便利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以协调的方式提供投入。

-- -- -- -- --